



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、不人道  
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

Distr.: General  
11 February 2021  
Chinese  
Original: English

禁止酷刑委员会

委员会根据《公约》第 22 条通过的关于第 1015/2020 号来文  
的决定 1015/2020\* \*\*

来文提交人:	B.T.M. (由律师 Stephanie Motz 代理)
据称受害人:	申诉人
所涉缔约国:	瑞士
申诉日期:	2020 年 7 月 14 日(首次提交)
实质性问题:	驱逐至希腊; 遭受酷刑和其他残忍、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的风险; 康复

2020 年 12 月 30 日, 鉴于委员会收到了缔约国提出的中止来文的请求, 理由是缔约国已决定重新审查申诉人的庇护申请, 申诉人不再有被遣返希腊的风险; 而且委员会获悉申诉人不反对这一请求, 委员会遂决定停止对第 1015/2020 号来文的审查。

\* 委员会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闭会期间通过。

\*\* 委员会下列委员参加了本来文的审查: 艾萨迪亚·贝尔米、克劳德·埃列尔、埃尔多安·伊什詹、柳华文、延斯·莫德维格、伊尔维亚·普策、迭戈·罗德里格斯-平松、塞巴斯蒂安·图泽和巴赫季亚尔·图兹穆哈梅多夫。

